

書 評

詹 前 倬*

Anna M. Shields 田安

***One Who Knows Me: Friendship and Literary Culture in
Mid-Tang China***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Asia Center, 2015, ix+363 pages.

ISBN 9780674504370

本書為學界第一本探討中國傳統友誼問題的專書，出版於 2015 年，¹是田安醞釀近十年的大作。全書除〈導論〉與〈結論〉外，分為五章，嘗試說明中唐文學文化轉型與文士友誼的關係。〈導論〉開頭援引本書兩位要角韓愈（768-824）與白居易（772-846）的詩作，呈現中唐書寫者深切期待知交的理解與欣賞。當時的文士尋求「知我者」，不只是需要友誼連結所帶來的智識刺激與情感慰藉，也因為朋友圈（cycle of friends）能夠幫助他們在政治場域攀升階位。尤其在作者研究的八世紀末到九世紀初（790s-820s），名聲與天賦是評價潛力官員的基準，文士遂

2018 年 8 月 31 日收稿，2019 年 1 月 27 日修訂完成，2019 年 7 月 11 日通過刊登。

* 作者係國立臺灣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生。

Chan Chien-cho, Master's student, Department of History,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1 據悉本書中文版將由南京大學卞東波教授完成譯稿，預計今年由中西書局出版。

愈發關心自身能否為人所知。友誼的工具性使用暗示了它橋接公共與私人領域的可能，對此，中國唐代的研究者並不感到陌生，不過他們確實好奇，為什麼這個橋接在中唐時期會擴大且豐富化了呢？文士何以將豐沛的能量投入多樣的文學實驗，又怎麼會頻繁書寫個人經驗？面對這兩個文學史問題，作者把目光投射到友誼書寫（writing on/about friendship），透過系統性考察這些能夠清楚再現友誼的文本，嘗試讓交織的複雜趨勢得到清楚的呈現。

第一章〈中唐文學文化中友誼的脈絡〉，田安解讀孟郊（751-814）的〈審交〉與柳宗元（773-819）的〈師友箴〉，指出兩人提供的友誼範型，一方面切合這些文士對於「古」的興趣，可以追溯其思想資源到先秦經典；另方面能視作二人對當時政治與社會氛圍的批判。二人的範型引發的問題是：生活在唐中葉菁英文化中的文士，如何思考成為朋友的意義？在這時期的書寫中，友誼變成極為突出的主題，與當時的社會政治變遷關係為何，作者的解答分為兩部分：首先，她檢驗「友」、「黨」、「信」、「義」與「知我者」這五組中唐論友誼文本中的關鍵詞彙，不僅在經典中溯其源頭，也解析詞彙與其他字詞的聯用，及其歷時性的意義轉化；其次，田安介紹西歐史研究在此議題上的成果，除了透顯出友誼在中古中國與中古西歐受到的不同程度與性質的力量影響——像是釋、道二教未曾如基督教在中古西歐一般，造成友誼定義與典範的劇烈變化——她也揭露此一歷史模型，亦即當主宰性的政治結構受到壓迫或處於變動狀態時，友誼經常在諸多社會互動的形式之中，占據更為顯要的位置。作者設定研究斷限在安史之亂後，不僅可以見到去中心化的勢頭浮現在政治與文學領域，此時的文化危機也激發文士的興趣，藉由文學來承擔責任並參與改革。又始自唐代中葉，中國社會進入所謂「唐宋變革」時期，伴隨考試文化興起，學者官僚階層愈發興盛，對應到傳統貴族勢力的崩解。上述變化是作者解釋友誼在該時代格外昌盛的理據。

第二章〈建立網絡：友誼、贊助者與名人〉，聚焦於文士的生涯早期，探索人際網絡的建立與運用。作者特別關注此階段的主要活動，如準備考試與尋覓贊助者，如何關聯到文士朋友圈的形成，以及他們宣揚交友圈的

努力。考察活動與網絡間的連結，究其根本是討論文化資本（cultural capital）怎麼被創造與積累。中唐書寫者具有多元的手段去累積文化資本，這些手段被作者劃分為「差異化」（differentiation）與「等同化」（identification）兩類。兩類別的區分是依據行為目的，端看行為者想要製造個體與特定流派、圈子的差異，還是標舉個人對某一派別、群體的認同。換言之，作者是考慮他們怎麼選擇，又選擇什麼位置（position），期望書寫者與其書寫對象作為哪一潮流或團體中的內人（insider）或外人（outsider）。在仕宦生涯的早期，奮鬥中的考生與新進官員亟需這樣的選擇能力，去判斷該使用哪一類手段來標明自己或友人的位置。他們傾向藉由群體力量取得聲名，是因為相較於個人嘗試獨自揚名於世，前者的風險較小，這個程度的不同是受順宗朝的政治氣氛影響，官方並未視黨派為應當極力壓制的對象。

第三章〈等量的應答：友誼與詩文交換〉，分析唱、和、酬、答以及聯句的發生情境與互動成果。唐代中葉的唱和活動經常發生在帝國宮廷之外，此時的文士已經進入官場數年，有些人發展順利，能留在首都，也有不少官員派任地方。政治氛圍的反覆無常，加劇了文士與友人分離二地的情況。貶謫是那時代的強力催化劑，刺激了思想與文學的發展。遠離京師的文士，若想挽回聲譽，或是維持在首都的能見度，除了仰賴在朝友人的主動捍衛或支持，還需要積極寄送書信、詩賦與序文，求取在知識圈流通。元稹（779-831）與白居易在這波積極與主動的潮流中成為並稱的一對。他們明白，要打動知識圈，必須展露對官方事務的清楚認知，抑或統治與時事之道德基礎的理解，而非僅用悲嘆的語調抒發情感。然而受貶謫的愁苦又該如何排解？元、白選擇懷想過往在長安的歡愉與榮景，避免批評當權的群體。當兩人都就任地方時，他們在詩作中召喚過去的夥伴，跨出「元白」的界線，擴大朋友圈。在朝的官員如權德輿（759-818），也顯露對於幫助友人的興趣。文學活動的公開性讓他們有更多機會展示認同或確認地位，在泰半公開的文學遊戲中，官階的差距是文士利用友誼工具性的證據，有時也反映在詩文主題的控制權競爭中，儘管如此，參與者總是宣稱，平等在真正的友誼中是不可或缺的。這個元素在聯句這類共同創作中格外

被強調，作者也討論到在這些二或多位作者合作寫下的文字，「我」或「己」是否指涉同一個敘事主體，又或者一篇作品中可能存在兩個獨立的聲音。韓愈與孟郊的聯句創作除了證明雙重主體的成立，也顯示了詩人的合作能夠深化同一主體的意象。

第四章〈求知與被知：友誼的知識論〉，將焦點轉移到書信，琢磨這一文類蘊含的「知識」問題。書信傳遞事件與人們的訊息，幫助更新對他人的理解與認識，當友誼面臨時間與空間的挑戰，是書信帶來友人相關的「知識」，使連結得以維繫。中唐書信不僅享有主題與風格的自由，於思想、文學與情感方面也比其他文類擁有更為寬廣的邊界，故能包容多樣的內容。雖然內容仍集中在思想或政治事務，卻也有書信是為協調關係而寫，帶有更強的個人性與私密性。在這些私人性質的書寫中，文士描繪自我來尋求讀者的理解，冀望收信者能成為「知我者」，使自身同時成為「知識」的介體（agent）與客體（object）。第一節「致友書的知識論面向」中，作者援引第一章的字義探析，將「知識」區分為「論述知識」（discursive knowing）與「對人或情況的熟悉或理解」（familiarity or understanding of a person or a situation）兩類。前者指稱對經典、對天、對道的認識，或知曉某一事物是什麼的知識，後者則包含「知人」，可以是理解人心的能力，或者政治上的掄才技能。〈原道〉與〈復性書〉等中唐關鍵文本皆同意，欲於人類領域創造道德秩序，「知人」是必要的能力。若是溯及經典，《大學》強調理解、修身與和諧的關聯性，在《中庸》中則能找到「知人」、「知天」與修身的系統性連結。對於這些類別與客體不同的「知」之間關係為何，中唐文士顯然意見不一。第二節「理解：運用友誼知識」，作者分析白居易及韓愈的書信，即揭露二人的詮釋差異，這些差異甚至影響他們的人生選擇。前者選擇離開朋友群體，遁入「天」的領域，後者則維持在人類領域的思想與道德參與。第三節「誤解：協調批評與衝突」與第四節「尾聲：缺少知識之時」即如節名所示，呈現兩種情況。第三節解讀韓愈給李翱（774-836）的回信，在糾正誤解與表達感激的文字背後，發現韓愈不為人所知的失望；李翱給他人的回應則揭示，需要被認知與理解的對象不單是他個人，還有他的「道」，他更是強硬地要求他的「知我者」，理解並

追隨「吾道」。第四節檢視「元白」間現存的最後一封書信，討論在三年未聞元稹消息的情況下，白居易寫作時的考量與策略。知識問題推動文士書寫大量的作品，但在現存文本的比例上，誤解抑或音信杳然的情況都是極低的，這樣的數量稀少應當歸責於文本傳遞與文集編纂中的意外和人為選擇。

第五章〈為了逝者與生者：死後的友誼展演〉，討論材料統稱為喪葬書寫（funerary writing），包含行狀、神道碑、墓誌銘、祭文、哀辭等為他人死亡而書寫的各類文本。在這個時代，能見到愈來愈多的喪葬書寫被編收入個人文集，顯現這些作品的文化價值正穩定上升，部分是因為它們能同時作為逝者與生者，即書寫客體與主體的認同標誌。邀請權德輿、韓愈等名人為逝者書寫，一方面可以視作遺屬對其名氣與影響力的肯定，另方面提供空間，讓書寫者重新定義這段交誼。這也代表書寫者漸漸突破過去僅圍繞著家族，甚至直系來書寫的慣例，得以申說自己與逝者的關係，藉由向友人述說的最後機會，文士不僅公開確認友誼的價值，也真誠地表露想法與情感。這類作品的觀點和語調很大程度受文類與雙方關係影響，兩人共處的朋友圈常是預設的讀者；而在文類方面，需要考慮作品的正式流通方向，舉例來說，行狀依照規定會呈交史館，當成諡號及史傳的參考資料，內容便被限定在官宦生涯的事蹟與對國家的貢獻。若想儘量完整重建單一個人的形象，聚集不同類別的喪葬書寫是一個有效的選擇，作者推測，作為喪葬書寫的名家，韓愈充分認知到其中的可操作性，他因而極有可能在生前便與李翱、張籍（766-830）等人討論過如何書寫他的死亡，分別出所應呈現出的面貌，看似嚴格的任務分配並不妨礙文士的情感抒發，他們甚至常常拒絕傳統的書寫公式，並加以轉化，使用更長的篇幅揭露傷感與期許，然而，若僅僅是情感因素，似乎不足以讓不合規範的作品留在文集之內，研究者仍須在文學、政治或是其個人生命的面向中，考量這些書寫的意義性。

〈結論〉略及漢唐以降的友誼典範與後世友誼的比較。現代學者發現晚明文士將友誼構想為政治秩序的替代，且相當關注「男性氣質」（masculinities）在朋友關係中的作用，這兩點在中唐友誼的處理中未能現

身。一方面，中唐文士視友誼為攀升至政治文化高位的梯子，沒有紀錄顯示他們試圖持此工具顛覆體系；另方面，中唐文本側重於信任與理解的問題，幾乎未曾涉及「情」，材料的限制拒絕進一步討論的可能。〈結論〉和晚明的比較，連同書中與先秦經典的積極對話，都可以視為作者意圖在友誼史研究中定位本書的努力，因為探索傳統中國友誼的成果大多落於此二斷限。田安詳實梳理中唐友誼論述對先秦的承繼與轉化，並剖析這些文士書寫朋友時，如何接受或突破既有的書寫公式。不滿足於描繪這一文學現象，她解釋歷史發展與友誼書寫的關聯性，證明從友誼的角度切入，確實能捕捉唐中葉的基本性質，反向也證實中唐在中國友誼史中的重要性。

本書的豐富內容引發幾點思考。首先，作者透過西歐歷史發展的模型，說明中唐具備友誼昌盛的條件。西歐友誼的研究者討論新時代的興起，經常探問友誼型態是否發生本質上的變化，² 由此可以追問，中唐的歷史發展是否催生了新的友誼型態？其次，提出「友誼知識論」，區分「論述知識」與「知人或事的知識」，結合晚近對書信文化的考察，說明在文士的同性交往（homosocial）中，兩類知識皆發揮關鍵的作用，兩類知識的性質差異，讓人懷疑它們作用的效力範圍有所不同。「論述知識」涵括對道或天的理解，是文士共通的關懷對象，因而在文士友誼中佔有重要地位，如果在僧人、商人乃至男女等不同認同的友誼中，這些理解不必然受關係中人重視，「論述知識」也會有相等的重要性嗎？相較之下，「知人或事的知識」擁有更大的潛力成為人們普遍的關懷對象，能夠突破文士友誼的界線，在各類別的友誼中，皆作為驅使人們建立、維繫或書寫關係的共通動機，若能深化此一知識理論，將提供更多、更深入的分析可能。最後，或許因為本書將重心放在書寫主體，抑或是材料不足，作者有部分論說未處理被書寫者身處的環境與反應。然而，無論是研究成對的（dyadic）朋友，或者一個朋友圈，僅考慮其中一方的寫作條件，而未觸及另一方的接受情境，「友誼」的討論將不夠完整。整體而論，本書結合唐代文學、思想、社會與文化研究，開創探析關係與情感的取徑，相關研究者將得到許

2 西歐友誼研究參見朱偉誠，〈西方友誼研究及其在地用處初探〉，《台灣社會研究季刊》99(2015.6): 1-77。

多啓發。不曾涉獵這些議題的讀者，也會受益於作者對個體生命的細膩推想與刻畫，獲得豐富的知識與樂趣。

